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共 2 人：陈志兵先生、尹力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另外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姚弄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附件一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志兵先生，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获航天部科学进步三等奖、湖北省科学进步二等奖。2001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9月起至2011年9月任公司董事，2009年1月至2017年1月兼任董事会秘书，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2021年7月任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2021年2月任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志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3,0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与刘屹女士为夫妻关系。刘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5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陈志兵先生、刘屹女士等8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9,549,9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0%，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陈志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

尹力光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曾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年公司设立至2008年9月19日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销售经理。2011年10月起任公司监事。尹力光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1年7月至今任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11月至今任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武汉中元惠合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4月任武汉中元惠合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尹力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328,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
尹力光先生等 8 人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9,549,99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0%,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尹力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

附件二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姚弄潮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1996年毕业于湖北省计划管理干部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参与公司“ZH-1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及“ZH-2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的研制，该项目获湖北省重大科学技术成果奖。2001年11月16日至2008年4月30日任公司生产部主管，2008年5月1日至今任制造中心副总经理，2008年9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兼任储运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23年11月兼任公司工会主席。姚弄潮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姚弄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